

证券代码：835174

证券简称：五新隧装

公告编号：2025-016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515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708,718 股（含超额配售 1,708,718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18 元，共计募集资金 98,428,595.24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7,639,415.04 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90,789,180.20 元，已由主承销商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2021 年 9 月 22 日分两笔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713,000.00 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87,076,180.2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31 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37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707.6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8,416.19
	利息收入净额	B2	197.3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90.91
	利息收入净额	C2	2.1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8,907.1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99.4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本期存在的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自贸区支行；银行账号：50610180800630706）资金已按规定及披露用途使用完毕，并已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对此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漓湘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情况

1. 募投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不适用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2024 年度，五新隧装对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五新隧装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管理，对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履行了必要、合理的程序，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2-338 号】：五新隧装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4）22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3）76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五新隧装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五）《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8,707.6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0.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07.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隧道装备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否	2,707.62	0	2,792.80	103.1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隧道智慧工地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00	490.88	3,075.90	102.5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0.03	3,038.40	101.2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707.62	490.91	8,907.10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隧道智慧工地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底基本完成建设，2024 年度按计划继续进行课题研究，发生相关设备、物资采购等。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累计投入金额与投资总额的差异系募集资金账户的利息收入。